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授信金额：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新增不超过5,000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
- 2021年01月0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0年0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同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公告（2020-019），公告中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1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目前已不满足公司需求，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增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

以上授信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贸易融资（信用证）授信、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银承授信额、非融资性保函、外汇衍生品、交易对手风险额度等综合授信业务，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上述新增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无须公司另行出具协议。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董事会提请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审核并签署与以上银行的融资事项。对在以上单一银行融资额度内的，由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直接签署相关融资合同件即可，不再对以上单一银行出具相关决议。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上述综合授

信及贷款业务的相关手续。

上述新增授信额度及授权期限有效期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01 月 07 日